



社會科學學院
112 學年度第一次院務會議記錄

時間：112 年 9 月 18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德香樓 310 會議室

主席：張院長世杰

出席人員：林緯倫委員、陳憶芬委員、郭冠廷委員、周蔚倫委員、常欣怡委員、葉明勳委員

列席人員：柳金財老師（澄正書院辦公室主任）

記錄：丁念慈小姐

壹、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報告

項次	案由	執行情形
1	教師評鑑委員會組成成員及相關事宜	院長及三位系主任為當然委員，推舉教師代表 5 位（林信華教授、陳尚懋教授、陳衍宏副教授、黃智偉教授、林錚副教授），外院教授聘請管理學院院長羅智耀教授擔任。以上名單已提報院教評委員會，並通知各系。
2	心理學系 114 學年度增設碩士班諮商心理學組事宜。	本案已提送行政會議。
3	推選本院 112 學年度各級會議代表	名單已提送各委員會。

貳、主席報告事項

參、報告事項

肆、討論事項

提案一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學院

案由：遴選社科院特優導師，請討論。

說明：根據「特優導師獎勵甄選辦法」第四條，各系學生問卷總數需達 10 份以上（含 10 份），是成為候選人之條件資格。其中心理系之學生問卷總數為 0 份、公共事務系之學生問卷總數為 2 份，因此，未具有候選條件。

學院	科系	導師職務	老師姓名	該師獲學生推薦填寫問卷數	系所學生填答問卷總數	五點量表	學生問卷(50%)	參與導師會議與研習次數	班會或導生座談次數	導師系統晤談時數	院系審核(50%)
社科	社會	班級/學術	施怡廷	1	15	5.00	50	4	4	16.9	
社科	社會	班級/學術	常欣怡	1	15	4.86	49	8	2	19	
社科	社會	班級/學術	鄭祖邦	13	15	4.70	47	8	2	30.5	

由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推薦鄭祖邦老師為 111 學年度特優導師推薦人選，應檢附資料請詳另詳紙本附件。

決議：**通過**。推舉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推薦鄭祖邦老師，為 111 學年度社科院特優導師推薦人選。

提案二

提案單位：公共事務學系

案由：公共事務學系學士班吳騏亦同學學分抵認計畫，請討論。

說明：公事系吳騏亦（108131088）於 110 年暑期轉入本系大三就讀。擬於 112-1 畢業。茲因原課架院基礎必修之「專業英文」，已於 111 學年第二學期起停開。經導師陳衍宏老師輔導及建議，擬以公事系系碩專「公共事務理論研究」抵認之。

「公共事務理論研究」課程內容，具備豐富的專業英文知識，符合抵認條件。

決議：**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心理學系

案由：修訂社會科學學院心理學系碩士班臨床見習要點，請討論。

說明：本案業經 112 年 9 月 6 日心理學系 112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通過。

決議：**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心理學系

案由：修訂社會科學學院心理學系碩士班臨床實習要點，請討論。

說明：前案與本案旨在修訂心理學系碩士班臨床見習與實習要點修正法規（如附件），內容說明：為擷節系上經費支出，與本校實習辦法規定一致，移除系上得補助見習及實習保險費條文內容。

決議：**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心理學系

案由：修訂社會科學學院心理學系碩士論文研究計畫審查會作業要點及施行方式事宜，請討論。

說明：修訂之心理學系系內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修正法規（如附件 4），內容說明：擲節系上經費支出，新增發表學生部分負擔之條文內容。

決議：**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心理學系

案由：修訂心理學系系導師編配作業要點，請討論。

說明：修訂心理學系導師編配作業要點（如附件）。內容說明：心理學系務會議決議，根據本系目前實際運作，保留學術導師，故刪除依據之本校法規文句，並且新增本系學術導師工作規範內容。

決議：**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

案由：社會學暨社會工作學系法規修正（包裹）核備案，請討論。

說明：本案已經社會系 112 學年度第 1 次系務會議決議通過。會議紀錄及法規修正內容詳附件。

決議：**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社會科學學院

案由：設置地方協力創新中心案，請討論。

說明：為協助宜蘭地區公私部門組織共同合作，達成永續發展目標（SDGs），以及輔導企業認識 ESG 的重要性，以協力創新的方式增進本校在 USR 方面的貢獻與表現，擬這設置地方協力創新中心，

決議：**通過**。

伍、臨時動議

陸、散會